

华中师范大学

高校人才培养体系创新研究与实践

文 / 李鸿飞 邓果

华中师范大学位于九省通衢的湖北省武汉市，坐落在武昌南湖之滨的桂子山上，是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师范大学，是国家培养中、高等学校师资和其他高级专门人才的重要基地。学校现有教职工3800余人，各类全日制在校生31137人。近年来，学校以理念创新为先导，坚持育人为本，以优质教育资源和信息化学习环境建设为基础，以学习方式和教育模式创新为核心，以体制机制改革为保障，推进学校人才培养体系重构，全面推动信息技术与学校工作的深度融合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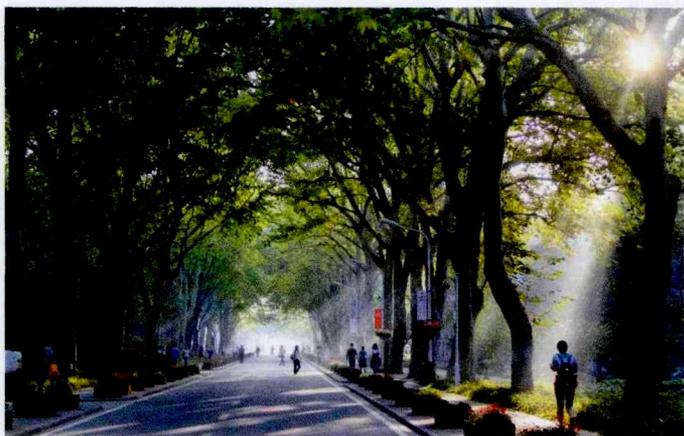
随着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全面融合的不断推进，传统的人才培养体系已经不能适应信息时代的需求变化，高校人才培养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1）现有培养体系难以实现信息时代的人才培养目标；（2）现有培养体系难以适应新一代学习者的学习需求；（3）现有培养体系难以跟上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步伐。

具体措施

1. 从八个维度推进人才培养体系创新

学校作为教育部首批教育信息化试点高校，从2012年起将“信息化”列为学校发展战略，针对信息化时代人才需求的变化，从八个维度推进改革，实现了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重构了高校人才培养体系。

（1）创新人才培养理念，确立以人才培养为主体，以信息化、国际化为两翼



华中师范大学

的“一体两翼”发展战略；

（2）重构教学环境，以自主研发“云+端”一体化教学支持平台为依托，推进物理空间、资源空间、社交空间深度融合；

（3）重修人才培养方案，开发教师教育类课程112门，在非师范生培养方面，专门设计理论研究型、复合交叉型、创新创业型三个个性发展方向。

（4）变革教学过程，学校逐步分层推进数字化教学，让教师建设并应用个人教学空间，开展混合式课堂，并完成高水平数字化教学资源建设，着力推进研究型教学；

（5）创新评价方式，实行多元评价和在线评教，基于大数据进行学习分析及学习过程监管；

（6）发展教师能力，明确教师角色要实现六个转变，即从知识占有者转变成学习活动组织者，从知识传授者转变成学习引导者，从课程执行者转变成课程开发者，从教教材转变成用教材教，从教书匠转变成教育研究者，从知识固守者转变成终生学习者，从而构建相应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发展体系，对不同类型教师开展极

具针对性的培训；

（7）营造教学文化，通过开展多层次、多类型、多元化活动，营造教学文化氛围，学校每年举办涵盖公开课、工作坊、论坛、竞赛等多种内容的“教学节”活动。

（8）构建育人生态，将信息技术融入政治思想教育、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实践教育和管理服务育人的全过程和各环节，构建信息化支撑的“五位一体”育人新生态。

2. 制定、发布和实践信息化建设系列标准与规范

学校开创性地提出了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主要表征和推进策略，为教学实践活动奠定了理论基础，且牵头制定全国教育信息技术标准体系以及信息化教育领域的7项国际标准和30余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部分标准已被国际标准化组织和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委员会教育技术分委员会采纳，见表1。

3. 加强科研信息化的创新与实践

打造科研信息化的“两池”——“资源池”和“服务池”，推动“科研活动方式变革”和“科研创新环境变革”；充分

利用优势学科力量和优势研究平台开展研究工作；承建教育大数据应用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研发了基于课程教学智能交互系统、图像识别智能跟踪系统、教室智能集控系统等，并将其投入到实际教学和教学服务工作中。

4. 深化信息化在管理与服务中的应用

学校提出了信息化建设的新模式，以多层次的成熟软件平台为基础，支撑业务系统的建设与运行，即“大平台+微应用”的建设理念，加快信息技术与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的融合。主要措施有：（1）持续推进学校公共基础性信息化服务平台建设，如“五个一”工程（一站式服务大厅、“一张表”流程平台、统一身份认证系统、数据交换平台、一键辅助决策支持平台）等十余个基础性平台建设；（2）持续推进全校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如行政督办系统、教务信息管理系统、OA 管理系统、学生网格化管理信息系统等 40 余个管理信

息系统；（3）持续推进校园卡的深度应用，推动校园一卡通与多个学校应用对接。

5. 完善信息化保障服务体系建设

为了保证学校创新人才培养体系的顺利实施，学校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化支撑保障体系。具体措施包括：（1）在体制保障方面，撤销传统的电教中心、网络中心、信息中心等机构，成立新的教育数字资源建设中心，组建信息化办公室，国际化和信息化预算工作小组等；（2）在机制保障方面，建立政策保障机制，激励约束机制，项目全过程跟踪与服务机制，自主科研项目机制等；（3）在经费保障方面，设立教育信息化专项经费，建立了稳定的教育信息化预算持续投资额度；（4）在平台支撑体系方面，加强技术支撑平台、学科支撑平台和基地支撑平台的建设；（5）在运维方面，建设国际规范信息化运维体系和 ITS 中心，进一步完善信息化保障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了信息化运维管理与服务水平。

成效与经验

学校重构深度融合信息技术的人才培养体系，形成了有利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的顶层思想设计，推进了物理空间、资源空间、社交空间的深度融合，促进了学生全面、个性化和自主性地发展，形成了以数字化、研究性和学习中心为特征的新型课堂教学形态，形成了基于大数据的以过程评价为主的新的评价体系，加快信息化环境下的教师角色转型，形成重视信息技术融合的氛围以及充分利用信息技术的育人环境。

在实践经验上，学校确立了“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思路；以自主研发的“云+端”一体化教学支持平台为依托，实现了线上线下结合，实体课堂和虚拟课堂一体化的混合式教学支持环境，开展网络课堂、混合课堂；在学生培养方面，学校强调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的培养，并将应修课程总学分做了相应的调整，其中包括 25 学分的个性发展课程，以便于学

生更多地开展自主性学习、探究性学习和个性化学习；同时，学校对教师培养提出了“六个转变”，构建了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发展体系；并根据信息时代创新型人才培养目标和理念，将信息技术融入思想政治教育、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实践教育和管理服务育人的全过程，构建了信息化支撑的“五位一体”育人新生态。CEN（责编：杨洁）

（作者单位为华中师范大学信息化办公室）



柯清超 华南师范大学教授

专家点评

华中师范大学坚持“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整体规划，重组机构，创新机制，汇聚资源，形成共识，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学校不仅在标准化建设与教育教学模式创新方面取得积极进展，还在教育管理与服务、教学应用等方面都充分体现出高质量，高水平及其辐射带动作用，其理论研究成果已得到广泛应用，有效带动高校教育信息化发展，引领基础教育教学改革。

华中师范大学针对传统人才培养体系不适应信息时代需求变化的主要困难和关键问题，着力围绕“八维度”整体上系统重构了学校人才培养体系，学校不只是利用信息技术改变教育教学方法或内容，还将信息技术全面深度融入教育教学各环节，对人才培养体系进行整体重构，形成了“八维度”深度融合信息技术的高校人才培养体系，以培养符合 21 世纪人才质量观的全面、个性化、自主发展的学生，不断提高了人才培养质量和学生服务水平。

华中师范大学的教育信息化试点工作，形成了可供教育部推广的典型经验和案例，在全国高校已经成为领跑者，已成为中国教育信息化创新发展的引擎，其典型经验值得重点推广应用。

表 1 华中师范大学制定的相关标准和规范

智慧环境建设与应用系列标准	《智慧学习环境：智慧教室》（国内标准）《Smart learning environment: smart classroom》（国际标准草案）
	《Indicator system of ICT in education》（国际标准草案）
	《虚拟实验：框架标准》（国内标准）和《Virtual experiment framework》（国际标准）
	《虚拟实验：数据交换标准》
数字资源建设与课程认定标准	《教育云一体化学习平台体系架构》
	《教育云服务框架标准》
	《数字化学习资源语义描述标准》
	《教育云环境下异构资源数据交换接口规范》
应用系统开发标准	《教育云学习资源访问与服务接口规范》
	《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教学数字化课程建设与应用认证标准》（ABC 类）
	《华中师范大学软件项目管理基本规范》
高等教育技术能力标准	《华中师范大学数据管理办法》
	《华中师范大学管理信息化数据标准》
	《高校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标准》
高等教育信息化应用标准和评估规范	《卓越中学数字化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标准》
	《华中师范大学管理者信息化领导能力标准》
高等教育信息化应用标准和评估规范	《高校教育信息化应用标准》
	《华中师范大学教育信息化发展水平评估实施方案》